

镰状细胞贫血

执行委员会，

审议了关于镰状细胞贫血的报告¹；

建议第五十九届世界卫生大会通过如下决议：

第五十九届世界卫生大会，

忆及关于基因组学与世界卫生的 WHA57.13 号决议，以及执行委员会第 116 届会议关于控制遗传病的讨论，其中确认了遗传学服务在改善全球卫生和缩小全球健康差距方面的作用²；

忆及非洲联盟大会第五届常会的 Assembly/AU/Dec.81(V)号决定；

注意到第四次美非镰状细胞贫血问题国际讨论会(2000 年 7 月 26– 28 日，阿克拉)的结论，以及抗镰状细胞贫血国际组织第一和第二届国际会议(分别于 2002 年 1 月 25– 26 日在巴黎和 2003 年 1 月 20– 23 日在科托努举行)的结果；

关注遗传病，特别是镰状细胞贫血对全球，尤其是发展中国家死亡率和发病率的影响，还关注遭受该病影响的患者及家庭的痛苦；

认识到镰状细胞贫血的流行程度在社区之间各不相同，而且相关的流行病学数

¹ 文件 EB117/34。

² 见文件 EB116/2005/REC/1，第一次会议摘要记录，第 4 部分。

据不足可能给有效和公平的管理提出挑战；

对不把镰状细胞贫血正式确认为公共卫生重点深表关注；

认识到目前世界各地不能平等获得安全和适当的遗传学服务；

认识到镰状细胞贫血方面的有效规划必须对文化习俗敏感并适合特定的社会环境；

认识到管理镰状细胞贫血产生了需要给予适当考虑的特定伦理、法律和社会问题，

1. **敦促会员国：**

(1) 以系统、公平和有效的方式制定、实施并加强广泛的国家预防和管理镰状细胞贫血综合规划，包括监测、传播信息、提高认识和筛查；这些规划须适应特定的社会经济和文化背景并旨在减少与这种遗传病有关的发病率、致病率和死亡率；

(2) 发展它们评价镰状细胞贫血状况和国家规划影响的能力；

(3) 在流行程度高的地区强化对所有卫生专业人员的培训；

(4) 在现有初级卫生保健系统范围内，与父母/患者组织合作，发展和加强医学遗传服务；

(5) 促进社区教育，包括健康咨询，以及有关的伦理、法律和社会问题；

(6) 在防治镰状细胞贫血方面促进有效的国际合作；

(7) 与各国际组织合作，支持对镰状细胞贫血进行基础与应用研究；

2. **要求总干事：**

(1) 提高国际社会对镰状细胞贫血全球负担的认识，包括将其作为世界卫生日的组成部分，并促进公平获得卫生保健服务以便预防和管理该病；

- (2) 通过制定预防和管理镰状细胞贫血的政策和战略，为会员国的国家规划提供技术支持和意见；
- (3) 促进和支持国家间合作以便扩大人员培训及其专门知识并支持进一步向发展中国家转让先进技术和专门知识；
- (4) 在起草关于预防和管理镰状细胞贫血的指导方针方面继续世卫组织的规范职能，以便制订区域计划和促进建立区域专家组；
- (5) 促进、支持和协调有关镰状细胞疾病所需的研究，以便延长这类疾病患者的寿命并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

第五次会议，2006年1月25日

EB117/SR/5

= = =